

遗失声明

● 王志刚(身份证号150105198011204532)韩建华(身份证号150125198101140021)遗失购买呼和浩特市恒大宏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恒大翡翠华庭22-601号房收据一张,收据编号045294金额180293元,开票日期2019年3月6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呼和浩特市恒大宏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关,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林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代码91150103328988848,声明作废●呼和浩特铁路公安局呼和浩特公安处特警支队遗失车牌号为蒙05533警的车牌,声明作废●臻怡峰尚遗失呼和浩特鹏达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日期为2018年11月30日的保证金收据1张,收据编号:0006768金额54.66元;特此声明遗失●臻怡峰尚遗失呼和浩特鹏达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日期为2018年11月28日的保证金收据1张,收据编号:0006766金额48803.74元;特此声明遗失●臻怡峰尚遗失呼和浩特鹏达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日期为2019年8月20日保证金收据1张,收据编号:0007232金额3160.26元;特此声明遗失●赛罕区礼尚往来礼品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代码92150105MA0P98JG24,声明作废●新城区聚仁茶咖饮品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代码92150102MA0NFP155E,声明作废●内蒙古摩菲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及存款人查询密码纸,核准号J1910017125501账号05515401040004085,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文化宫路支行,声明作废●邓建军遗失内蒙古通达批发市场B1178号保证金收据,编号R0306150卡号第1389号金额3000元,声明作废●内蒙古国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遗失银行密码纸,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广场支行,账号471901294410501,声明作废●嘉柏丽尔医疗美容诊所遗失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登记号PDY60551015010517D2162,声明作废●内蒙古雷驰曼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501022001076)将公司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以及公司公章、财务章、法人章、银行开户许可证及其它公司有关证件全部遗失,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奥力给台球部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代码:92150103MA0Q3DAP03,声明作废●中共商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遗失中国农业银行商都县支行开户许可证,账号05-338101040007840,核准号:Z2037000034701和预留印鉴三枚,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章、票据专用章,声明作废●本人吴秋波(身份证号150105197609258522)陈瑞平(身份证号152622197708060015)遗失内蒙古龙兴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博雅园小区3号楼1单元601房购房发票壹张,发票号00387722,金额281953元,声明作废●茹松涛遗失蒙AY5945车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副本,证号:150104003217,声明作废●庞瑞峰遗失本人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证号:152631198304136918声明作废●赤峰市红山区兴利扣件阀门管件批发不慎将开户许可证丢失(开户许可证号:J194000113102)账号:001077859400010,特此声明作废●翁牛特旗蔚鼎工艺品购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263290629282)发票代码:1500153320,发票号码03595450-03595461,共计12份增值税普通发票,丢失●翁牛特旗蔚鼎工艺品购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263290629282)发票代码:1500153320,发票号码03595450-03595461,共计12份增值税普通发票,丢失●赛罕区方芳美甲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105MAOPTEFM14,声明作废●田印卓不慎遗失乌兰浩特市蒙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赛罕公馆11#1单元1402室购房收据一张,金额2132元,现声明作废●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漫洋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丢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代码911507236800447433特此声明●鄂伦春自治旗澳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2018年6月25日丢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代码9115072308217111XT特此声明●准格尔旗阳光生活超市遗失财务章,代码92150622MA0NFQR9X6特此声明●包头市亚鑫无损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工商注册号150202000018510声明作废●鄂尔多斯市福临运速运有限责任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代码91150602MA0MW3Q64D特此声明●呼和浩特市溪海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及密码单,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城东街支行,账号0602002509200078458核准确号J1910006377201,声明作废●内蒙古宝源高科石化技术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150100000012488,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宗源物流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30755865958)遗失的道路运输证正副本,车牌号:蒙AGT5241(蓝色),道路运输证号150101072959;车牌号:A7R626(蓝色),150101073427;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根据2021年7月22日股东会决议,包头市九九新苑农贸市场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减资至5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

内蒙古寰宇商贸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5MA0R23GP7D)股东会于2021年7月16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减资公告

内蒙古秋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2MA0MW4K93E)经股东决定,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0万元减资至5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竞选公示

中国石油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拟采用公开竞价的方式择优选定5座加油站电锅炉,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本信息自发布之日起有效期7天。资格要求具体如下:一是竞标单位为实际设备生产厂家或由厂家授权的单位,且资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二是产品质保期能达到三年。三是能组织设备使用,维护保养培训,且故障维修及时。联系人:郭敏,电话:0471-6913561手机:15047856324中国石油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

减资公告

内蒙古双润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3328971441R)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600万元减少至20万元,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减资公告

准格尔旗鲁星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2MA0Q2X677E)经股东会决议,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00万元减少至50万元,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减资公告

内蒙古美鸿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代码91150104MA0NQ78D6K)经股东会决议,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900万元减资至5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长远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准格尔分公司(代码91150622MA0MYUN273)股东会于2021年7月26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减资公告

内蒙古众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3MA0PUQ9958)经股东会决议,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200万元减资至6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仲裁公告

包头市吉日乐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本会已根据申请人达拉特旗天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向本会提出的仲裁申请及申请人与你之间签订的《包头野马4S店二级经销商合同》中的仲裁条款依法受理了双方之间上述合同所引起的争议仲裁案,本案案号为(2020)包仲字第0696号。现本案已审理完毕,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会(2020)包仲裁字第205号裁决书。请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会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开元大街1号,新党政大楼副楼D212室,联系电话:0472—5618912)包头仲裁委员会2021年7月27日

遗失声明

呼和浩特市翔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开户银行密码纸遗失,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丰洲路分理处,账号:149211980102,声明作废。

内蒙古食品经济研究会,法定代表人:姚凤桐,不慎将社会团体证书正、副本丢失,纳税人识别号:51150000502707241F,特此声明。

内蒙古众归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及存款人密码函,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玉泉区锦绣支行,账号:6232510410255157,声明作废。

2021年7月27日

更正

本院2021年7月23日在《内蒙古法制报》12版刊登的原告睿银恒业企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与被告邬东、晋瑞芳、杨雪清、王美娇、邬文清、齐元元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被告人“邬东”应为“邬冬”,特此更正。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21年7月27日

拍卖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8月6日上午10时在本公司拍卖厅公开拍卖:90盒“伊利牌奶粉”,起拍价:1500元。

报名及标的物展示时间:即日起至2021年8月4日10时止。

1、竞买拍卖标的物以现状为准,竞买人需在拍卖前认真查验拍卖标的及相关手续,展示期结束后,视为竞买人对拍卖标的及其相关手续完全知悉,并愿意在现有的法律手续下竞买并接收该标的,本公司按标的的现状进行拍卖,成交后委托方及拍卖人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

2、本次拍卖标的的交接按委托方要求执行,所涉及的相关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查阅标的的相关资料请来人来电咨询。

3、竞买人按起拍价缴纳参拍保证金并来我公司办理报名手续,索取标的资料并了解相关注意事项。

保证金账户:内蒙古及时雨拍卖有限公司

保证金账号:471900102010668

保证金开户行:招行呼和浩特华东街支行。

4、本次拍卖会我公司有最终解释权。

联系电话:0471-5164075
13488572202 18604888189

公司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华东街财富大厦C座16层

内蒙古及时雨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7日